



中国考古



站内搜索

检索

信息反馈

首页

现场传真 学术动态 中外交流 影像资料 考古人物 数据库 数字图书馆 数字博物馆

首页 > 考古学系 > 培养方案

培养方案



考古学及博物馆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作者： 考古网 发布时间： 2005-05-07 文章出处： 考古网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的硕士研究生通过培养，应能达到如下目标：

能较好地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江泽民三个代表思想，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学风严谨，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献身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

能够掌握考古学坚实的基础理论、所涉及研究方向中的具体内容和前沿动态。掌握一门外国语，能较熟练地阅读考古专业的外文资料并能用外文撰写论文摘要。能够较熟练地运用考古资料结合历史文献进行专题研究并撰写论文。

在培养学生综合素质的同时，鼓励学生发挥个人专长和才能，使之具有从事考古研究和独立承担考古业务工作的能力。

所培养的学生应有健康的身体。

二、 培养方式

1、建立导师个别指导和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培养体制，导师在制定培养计划时，要同培养小组和学生本人沟通讨论后完成。

2、认真搞好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的教学工作，采取讲授、研讨、自学和考古实践的教学方式，从而使学生牢固掌握考古学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并培养其从事研究和独立承担考古田野发掘工作的能力。在培养过程中发挥研究生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3、组织学生定期参加学术报告会：

每学期，由考古所著名专家学者给在校生做一次考古学术报告。组织学生参加考古所年终田野

汇报和由考古所举办的国内外学者的学术讲演会。

三、 研究方向：

1、新石器时代考古：主要研究对象是公元前8000年至4000年通过考古发掘出土的遗迹、遗物。通过以上时代遗迹、遗物的研究，探索中国古代文明产生和发展的历程。

2、夏商周考古：主要研究对象是夏商周时代通过考古发掘出土的遗迹、遗物，通过对上时代遗迹、遗物和古代文字的研究，探索中国青铜时代文明发展的历程。

3、秦、汉、唐、宋、元考古：主要研究对象是秦、汉、唐、宋、元时期通过考古发掘出土的遗迹和遗物。通过对以上时代遗迹和遗物的研究，以探索中国古代城市的起源和发展，历代都城的制度和变化，以及中国与其邻国在经济和文化发展上的对比研究。

4、边疆民族与宗教考古：主要研究对象是古代少数民族在边疆地区活动的遗迹。通过对以上遗迹的考察和考古发掘，了解中原与边疆地区古代文化的交流与互动，从更广阔的范围探究中国文明形成和演进的过程。

5、科技考古：科技考古的研究对象是古代的所有遗存。即除了考古发掘出土的遗迹、遗物以外，还包括自然遗物。

它主要在两个方面发挥作用。一是发现了在以往的考古学研究中不能涉及或忽略涉及的领域。如通过碳十四年代测定确认遗址的绝对年代；借助地学、植物学、动物学的研究恢复古代人类的生存环境；进行体质人类学研究及对古代人骨进行化学分析，搞清他们的遗传因子和食物结构；用多种物理、化学分析技术分析、研究遗址中出土的石器、陶器和金属器，确认不同时期的古代人类的生产工艺水平和原料产地等。二是提高了考古学研究的效率及精确度。如遥感考古、探地雷达等田野考古新技术的应用；使用计算机建立各种资料的数据库，进行综合分析；地理信息系统的考古中运用等。

四、 学习年限：

考古学专业的硕士研究生在校学习时间一般为3年。但学生提前修满学分和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经批准可提前毕业。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

本专业研究生的课程实行学分制，学生经考核合格取得相应的学分，并在成绩表上登记。

要严格考试、考核工作。对研究生课程考试，采取笔试、口试、提交报告、课程论文、考查五种方法。课程和学分安排如下：

1、公共必修课

(1) 马克思主义理论课：

| | |
|---------------|-----|
| ①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 | 3学分 |
| ②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 | 3学分 |
| (2)、外语课 | 6学分 |
| (3)、史学前沿 | 3学分 |
| (4)、史学理论 | 3学分 |
| 2、专业基础课 | |
| (1) 中国考古学通论 | 4学分 |
| (2) 中国考古学史 | 4学分 |
| (3) 古文字学 | 4学分 |
| 3、专业课 | |
| (1) 专门考古 | 4学分 |
| (2) 历史文献学 | 3学分 |
| (3) 考古学技术与方法 | 2学分 |
| 4、选修课 | |
| 科技考古 | 6学分 |
| 5、考古田野实习课 | 4学分 |

六、中期筛选考核：

中期筛选考核工作在学生课程学习阶段基本结束的第三学期进行，主要检查培养计划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对学生思想品德、课程（包括考古田野实习课）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具体管理按研究生院有关规定执行。

七、学位论文

考古专业硕士生的学位论文的选题和内容应反映考古学科的发展状况，有一定的学术意义，学生对所研究的课题应具有新的见解，并做到论文概念清楚，条理分明，分析严谨，文句通顺精练，文本工整，图表整齐清晰。论文的内容一般应包括：中英文摘要（含3—5个关键词）、目录、前言、正文（要求应有脚注）、结论、中、外文参考文献和附录，一般在三万字左右。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

导下，由研究生独立完成。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在第一学年第二学期末由导师、培养小组和学生本人共同议出论文题目，并由导师和培养小组对论文的主题、主体框架及其他注意事项提出指导性的意见。在此之后，学生进入论文的调研和撰写阶段，并于第五学期末完成论文的初稿。

2、论文的修改、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按《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执行。

3、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

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其学位课程考试及学分要求与在院硕士研究生相同。免修社会实践和选修课，但必须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外语考试和综合考试，并取得合格证书。对学位论文的要求也与在院硕士研究生相同。

■ [返回](#)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地址：北京王府井大街27号（100710） E-mail: kaogu@cass.org.cn
备案号：京ICP备05027606

您是第 **01394410** 位访问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 | 考古学系 | [友情链接](#)